

# 111/11/14 校園防疫新制

## 確診者居家照護(隔離) 5天：

1. 住宿生快篩陽性請返家，可請家人來校接送、自行騎機車或搭乘防疫計程車，但不可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
2. 返家視訊看診，經醫師通報後會收到衛福部自主回報系統簡訊，請將室友列為密切接觸者。
3. 確診者返校日依居隔單為主，原則上視訊看診當日為第0天往後推第6天返校，請在家快篩陰性後再行返校。
4. 請假時，假別為「特別假」，依衛福部發送居家隔離通知書擷取第一張為附件，依實際返校日為請假結束日。

## 同室友皆為密切接觸者「0+7」：

\*依目前教育部公告  
防疫政策為依據

1. 不管打幾劑疫苗、不管是否確診過、也不管確診是否滿三個月，同住室友可同住一間內含獨立衛浴之房間。
2. 住女生宿舍者，可返家或留原寢室；住男生宿舍者，因寢室無獨立衛浴，室友「無法」留在原寢室，可返家或住企教中心(同一日發生者安排同住一間，三餐自理，500元/次)。
3. 於7天期間，有2日內快篩陰性(第2,4,6天)，可外出，但請做好個人防疫，勿與他人共食，外出期間有飲食需求可暫免佩戴口罩，用畢後立即佩戴。
4. 若返家「可」請防疫假，請假時，以確診室友居家隔離通知書第一張為請假附件(隔離日期以最後接觸日為第0天，返校日為往後推第8天)。若選擇住原寢室/企教中心，需參加實體上課，「不可」請防疫假。
5. 自主防疫者，可至舍監室或衛保組領取4支快篩試劑。
6. 針對「請假」事宜，若有疑問可詢問輔導教官。